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天聯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TIANLIAN PUBLIC UTIL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65)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財務部門編製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預期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將較二零一一年同期錄得顯著增長。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天津天聯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財務部門編製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預期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未經審核溢利」）將較二零一一年同期錄得顯著增長。

未經審核溢利錄得此等大幅增長，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河東區及和平區所收購之資產產生之溢利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中實際上乃按兩個月入賬，而該等溢利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中乃按整個半年期間入賬。

本公司正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提供。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或前後公佈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津天聯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金建平

中國天津市，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為金建平先生（主席）、董惠強先生、唐潔女士、白少良先生及張天華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為王志勇先生，另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玉利先生、羅維崑先生及譚德機先生。